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996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文、獎學金計畫、屏東-申請名冊、屏東-申請表
(A09000000E_1140099670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99670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40099670_senddoc1_Attach3.ods、
A09000000E_1140099670_senddoc1_Attach4.odt)

主旨：轉知屏東縣114學年度第1學期「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14年9月18日屏府教管字第114023870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承辦人，電話08-7320415分機3681，或屏東縣立大同高中教務處，電話：08-7663916分機128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9/23
17:18:21
文
章